

湖南南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
专项说明

大华核字【2024】0011001757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报告编码:京24P0HLJXXZ



湖南南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目 录	页 次
一、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1-2
二、	湖南南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1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 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大华核字【2024】0011001757号

湖南南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审计了湖南南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新制药)2023年度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和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于2024年3月25日签发了大华审字[2024]0011005895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22]26号)和《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7号——年度报告相关事项》的规定,就南新制药编制的2023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出具专项说明。

如实编制和对外披露该汇总表,并确保其真实性、合法性及完整性是南新制药管理层的责任。我们对汇总表所载资料与我们审计南新制药2023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未发现不一致。除了对南新制药实施2023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所执行的对关联方交易有关的审计程序外,我们未对汇总表所载资料执行额外的审计程序。为了更好地



理解南新制药 2023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的情况，后附的汇总表应当与已审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专项说明是我们根据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出具的，不得用作其他用途。由于使用不当所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和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附件：湖南南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黄海波

黄海波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娟

王娟

二〇二三年三月二十五日



2023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编制单位：湖南南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3年年初占用资金余额	2023年度占用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3年度占用资金的利息（如有）	2023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23年期末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现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	—	—						—	非经营性占用
前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	—	—						—	非经营性占用
总计	—	—	—						—	—
其他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3年年初往来资金余额	2023年度往来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3年度往来资金的利息（如有）	2023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23年期末往来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
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湖南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附属企业	应收账款	31.82	68.57		100.39		销售货物	经营性往来
	湖南医药集团岳阳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附属企业	应收账款	41.74				41.74	销售货物	经营性往来
	湖南医药集团祁阳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附属企业	应收账款		12.73			12.73	销售货物	经营性往来
	湘西红润医药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附属企业	应收账款		35.29		35.29		销售货物	经营性往来
	常德臻诚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附属企业	其他应收款	2,194.25	485.63		488.76	2,191.12	资金往来	非经营性往来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广州南新制药有限公司	子公司及其控制的法人	其他应收款	78,877.90	41,630.00		28,400.00	92,107.89	资金往来	非经营性往来
	广州南新制药有限公司	子公司及其控制的法人	应收账款		1,349.33		1,349.33		销售货物	经营性往来
关联自然人										非经营性往来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非经营性往来
总计	—	—	—	81,145.71	43,581.55		30,373.77	94,353.48	—	—





营业执照

(副本) (7-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0676050Q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出资人 梁雷

经营范围

出资额 2670万元

成立日期 2012年02月09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01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复印无效。



2024年03月01日

登记机关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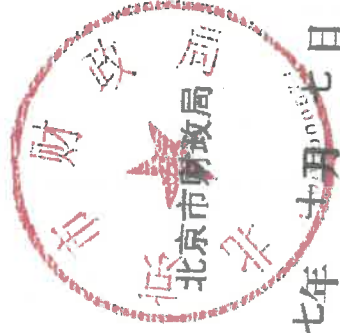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0000093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七年十一月十七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梁春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2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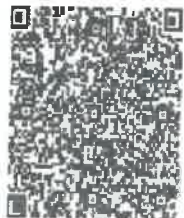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48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11010148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11月03日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
告专用, 复印无效。**





黄海波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Serial Certificate No. 1322001200119

发证机构名称
Issuing Institution Name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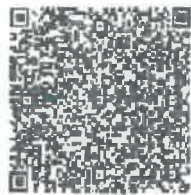
发证日期
Issue Date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
告专用，复印无效。





姓名: 王娟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85-01-31
 工作单位: 湖南湘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 430601198501310029
 Identity card No.



王娟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已通过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3101430649
No. of Certificate

执业注册会计师湖南湘信会计师事务所
Authorized Institute: CICPA

发证日期: 2020
Time of issuance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复印无效。

